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6)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43.3%至人民幣9.964億元。
- 淨虧損率為8.6%，相對於去年同期淨利潤率為6.9%。
- 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0.836億元，對比去年同期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222億元。
- 期內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04元，對比去年同期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6元。
- 於2015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1.8，對比於2014年12月31日為2.2。
- 於2015年6月30日的債項權益比率為75.8%，對比於2014年12月31日為58.4%。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業績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996,363	1,758,531
銷售成本		<u>(1,089,299)</u>	<u>(1,734,814)</u>
毛(損)/利		(92,936)	23,717
其他收益	5	116,709	206,672
其他淨收入/(虧損)		2,455	(2,74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805)	(9,236)
行政開支		<u>(57,270)</u>	<u>(53,796)</u>
經營(虧損)/溢利		(35,847)	164,613
財務成本	6(a)	<u>(54,626)</u>	<u>(26,329)</u>
稅前(虧損)/溢利	6	(90,473)	138,284
所得稅	7	<u>4,468</u>	<u>(16,093)</u>
期內(虧損)/溢利		<u>(86,005)</u>	<u>122,191</u>
一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83,607)	122,191
非控股權益		<u>(2,398)</u>	<u>—</u>
期內(虧損)/溢利		<u>(86,005)</u>	<u>122,191</u>
每股(虧損)/盈利	8		
基本(人民幣元)		<u>(0.04)</u>	<u>0.06</u>
攤薄(人民幣元)		<u>(0.04)</u>	<u>0.06</u>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溢利	(86,005)	122,19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實體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u>274</u>	<u>2,33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5,731)</u>	<u>124,523</u>
一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83,333)	124,523
非控股權益	<u>(2,398)</u>	<u>—</u>
	<u>(85,731)</u>	<u>124,52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於2015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值)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78,746	559,308
租賃預付款		100,926	85,618
無形資產		1,828	3,656
聯營公司權益	10	134,832	—
商譽		39,308	39,308
已抵押存款		5,320	12,8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2,894	34,134
遞延稅項資產		5,945	774
		<u>949,799</u>	<u>735,618</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301,626	461,6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299,176	1,021,82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33	—
已抵押存款		69,126	43,28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695	145,765
		<u>1,727,056</u>	<u>1,672,57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91,321	339,216
融資租賃下責任		16,245	16,471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394,450	390,67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0,096	—
應付關聯方款項		5,000	—
即期稅款		19,223	19,988
		<u>946,335</u>	<u>766,345</u>
淨流動資產		<u>780,721</u>	<u>906,23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30,520</u>	<u>1,641,851</u>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300,000	300,000
融資租賃下責任		29,151	36,027
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		142,028	–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53,869	–
遞延政府補助		40,698	31,048
遞延稅項負債		1,769	1,473
		<u>567,515</u>	<u>368,548</u>
淨資產		<u>1,163,005</u>	<u>1,273,30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66,075	166,075
儲備		989,091	1,096,99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1,155,166	1,263,066
非控股權益		7,839	10,237
總權益		<u>1,163,005</u>	<u>1,273,303</u>

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a) 一般資料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2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產銷銅及相關產品以及提供合同製造服務。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2月2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b)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會計政策，與2014年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預期於2015年全年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有關會計政策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資料時所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按目前情況計算的資產及負債與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中期財務資料中包括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週年合併財務報表，惟基於有關財務報表而得出。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法定財務報告可從公司註冊處獲得。核數師並於2015年3月25日就該等財務報告表達了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布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內首次生效的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會計準則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上述發展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編製或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產銷銅及相關產品以及提供合同製造服務。

營業額指售予客戶的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折扣、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以及合同製造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再生銅產品	946,178	1,564,772
銷售送配電纜	25,830	137,319
銷售通信電纜	7,626	44,523
銷售廢棄材料	15,708	10,298
合同製造收入	1,021	1,619
	<u>996,363</u>	<u>1,758,531</u>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營運管理其業務。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作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已識別三個可報告分部，即再生銅產品分部、送配電纜分部及通信電纜分部。

(i) 再生銅產品分部：使用廢銅及電解銅製造再生銅產品；

(ii) 送配電纜分部：銷售送配電纜；及

(iii) 通信電纜分部：產銷通信電纜。

(a)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的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個可報告分部的業績：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可報告分部產生的銷售及開支或參考有關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開支而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用於衡量呈報分部溢利的指標為「稅後溢利」。為計算可報告分部溢利，本集團的溢利進一步就並非明確歸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作出調整。

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計量並無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呈報，因此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不予呈列。

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以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業績為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呈報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再生銅產品 人民幣千元	配送電纜 人民幣千元	通信電纜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962,882	25,830	7,651	996,363
分部間收益	276,947	404	726	278,077
可報告分部收益	<u>1,239,829</u>	<u>26,234</u>	<u>8,377</u>	<u>1,274,440</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33,067)</u>	<u>(4,850)</u>	<u>(6,920)</u>	<u>(44,837)</u>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再生銅產品 人民幣千元	配送電纜 人民幣千元	通信電纜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576,689	137,319	44,523	1,758,531
分部間收益	152,289	262	2,886	155,437
可報告分部收益	<u>1,728,978</u>	<u>137,581</u>	<u>47,409</u>	<u>1,913,968</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125,011</u>	<u>7,707</u>	<u>8,779</u>	<u>141,497</u>

(b) 可報告分部收益與損益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可報告分部收益	1,274,440	1,913,968
對銷分部間收益	(278,077)	(155,437)
綜合營業額	<u>996,363</u>	<u>1,758,531</u>
(虧損)/溢利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44,837)	141,497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41,071)	(19,306)
分攤聯營公司虧損	(97)	-
綜合稅後(虧損)/溢利	<u>(86,005)</u>	<u>122,191</u>

5 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增值稅退稅		
— 綜合利用資源(附註(i))	96,472	141,946
— 僱用殘疾員工(附註(ii))	—	6,134
政府補助(附註(iii))	777	58,075
政府補貼(附註(iv))	18,870	91
利息收入	590	426
	<u>116,709</u>	<u>206,672</u>

附註：

- (i) 本集團符合資格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及財政部聯合頒布的關於資源綜合利用產生產品政策的通知(財稅[2011]115號)獲得相當於50%已付/應付增值稅(「增值稅」)淨額的退稅的政府補助。
- (ii) 本集團符合資格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布的財稅[2007]67號就僱用殘疾人士獲得增值稅退稅的政府補助。
- (iii) 該等金額指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所收取的地方政府補助，作為對附屬公司的即時財政援助，以供用於一般營運，而不會產生日後相關成本。毋須就補助符合特殊條件。
- (iv) 該等金額指來自四川省綿陽市游仙區財政局無條件政府補助。該等補貼已透過四川省保和富山再生資源開發有限公司(「保和富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收取。

6 稅前(虧損)/溢利

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34,972	20,704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的利息	-	458
融資租賃利息	1,867	2,219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10,046	-
擔保費用及其他收費	7,741	2,948
	<u>54,626</u>	<u>26,329</u>
(b)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7,948	11,310
租賃預付款的攤銷	949	902
無形資產的攤銷	1,828	1,828
上市開支	-	14,658
存貨減值	7,119	-
研發成本	810	1,193
	<u>810</u>	<u>1,193</u>

7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	186	26,84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22	(294)
過往年度稅率下調的影響(附註(iii))	-	(10,344)
	<u>408</u>	<u>16,204</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4,876)	(111)
	<u>(4,468)</u>	<u>16,093</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i)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照法定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西部大開發戰略」)，綿陽金鑫銅業有限公司及綿陽銅鑫銅業有限公司各自於2012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於2014年4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四川保和新世紀纜有限公司及綿陽保和泰越通信纜有限公司已取得當地稅務機關批准，可根據西部大開發戰略於2013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六個月期間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2013年優惠稅務待遇的相關稅務抵免人民幣10,344,000元已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損益中確認。

8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83,607,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盈利人民幣122,191,000元)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就計算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計算所用普通股數目已反映就本公司股份上市而於2014年2月21日進行的資本化發行的追溯影響。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u>(83,607)</u>	<u>122,191</u>
期初的已發行普通股	2,105,145,600	11,238,000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	1,562,082,0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的影響	-	377,072,972
行使超額配股權的影響	-	4,109,481
	<u>2,105,145,600</u>	<u>1,954,502,453</u>
於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2,105,145,600</u>	<u>1,954,502,453</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u>(0.04)</u>	<u>0.06</u>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按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有關兩個期間內，由於潛在攤薄的潛在普通股均具反攤薄作用，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為人民幣37,391,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269,000元)。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出售事項。

(b) 本集團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於2015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70,531,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6,328,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融資的擔保。

10 聯營公司之權益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34,514	—
商譽	100,315	—
	<u>134,832</u>	<u>—</u>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資本/ 已發行及 實收資本詳情	註冊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 所持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德達控股有限公司	已發行及實收資本 1,000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	30%	—	投資控股
香港福艦投資有限公司	已發行及實收資本 1.0港幣	香港	—	30%	投資控股
四川省保和富山再生 資源開發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0	中國	—	30%	經營及發展工業園

於2015年4月22日，本公司訂立一份協議，據此，保和富山賣方同意轉讓保和富山的100%權益予香港福艦投資有限公司(「香港福艦」)，香港福艦是德達控股有限公司(「德達」)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德達在當時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上述股權轉讓生效時，德達向賣方發行700股面值每股1.0美元的股新股份(相當於其在發行德達新股份後的已發行股本70%)。

於完成時，德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從當時起，本公司持有德達全部已發行股份的30%，而後者間接持有保和富山的100%權益。

本集團為上述收購事項已支付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34,929,000元，此乃經參考保和富山於2014年9月30日的估值而釐定。

11 存貨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9,652	239,450
在製品	13,499	32,146
製成品	115,880	75,292
在途存貨	12,595	114,811
	<u>301,626</u>	<u>461,699</u>

於2015年6月30日，為數人民幣49,184,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7,011,000元)的存貨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以交易日期為基準的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541,295	296,703
31至60天	63,968	161,238
61至180天	12,733	201,761
超過180天	174,598	87,42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92,594	747,122
墊付供應商款項	318,488	141,993
應收政府補助	141,655	108,540
其他按金、預付款及應收款項	46,439	24,174
	<u>1,299,176</u>	<u>1,021,829</u>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一般於交易日期起計90天內到期。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交易日期為基準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886	4,386
31至60天	975	1,280
61至180天	83,745	27,615
超過180天	<u>1,543</u>	<u>3,013</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87,149	36,294
預收款項	47,097	23,025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u>357,075</u>	<u>279,897</u>
	<u>491,321</u>	<u>339,216</u>

14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2014年1月1日，2014年 12月31日，2015年1月1日及 2015年6月30日	<u>0.10</u>	<u>100,000,000,000</u>	<u>10,000,000</u> (相當於人民幣 8,071,000,000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2014年1月1日	0.10	11,238,000	1,123
根據首次公開發行新股份	0.10	525,001,600	52,500
資本化發行	0.10	1,562,082,000	156,208
行使超額配股權時發行新股份	<u>0.10</u>	<u>6,824,000</u>	<u>683</u>
於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及 2015年6月30日	<u>0.10</u>	<u>2,105,145,600</u>	<u>210,514</u> (相當於人民幣 166,075,253,000元)

15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 (a) 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出「關於印發《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目錄》的通知」(財稅[2015](78號)) (「新增值稅政策」)，其將取代(其中包括)「《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完善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及勞務增值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1](115號)) (「前增值稅政策」)。新增值稅政策於2015年7月1日生效。根據前增值稅政策，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得相等於50%已付／應付增值稅淨額的退稅作為政府補貼。根據新增值稅政策，該等附屬公司適用增值稅退稅比例將減至30%。
- (b) 於2015年7月23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1月2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及其於2015年6月9日就更新購股權計劃限額10%通過之股東決議，向本公司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0,000,000份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告作實。承授人有權按照授出條款及條件行使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行使價為每股2.16港幣。所有授出之購股權之歸屬期為1年，由接納購股權日期的第一周年屆滿日授予，條件為承授人於購股權歸屬時須仍為合資格人士。
- (c) 於2015年8月5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循環鋁業有限公司(「循環鋁業」)與綿陽金循環電子商務有限公司(「金循環電子」)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循環鋁業同意收購而金循環電子同意出售綿陽鑫環鋁業有限公司的30%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元。金循環電子為一家由本公司主席兼控股股東俞建秋先生的女兒(俞燕燕女士和俞佳佳女士)控制的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2015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增長繼續放緩，導致對銅產品的需求下降。再者，銅價格在期內大幅波動，導致部分客戶採取觀望態度而延遲採購或甚至縮減採購規模，期望往後可以以較低價格買入原材料。另外，中國的銀行及金融體系內的流動性在2015上半年仍然緊絀，影響部分客戶在賬期內清還貨款的能力，集團為減低信貸風險而須縮減向部分客戶的銷售。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在2015年上半年的銅產品銷售量比對去年同期有所減少，而營業額則錄得減少43.3%，加上財務費用大幅上升，導致本集團於2015上半年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83,600,000。

縱使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我們仍繼續努力建立業務，務求達到長遠目標。

於2015年1月及2月，本公司亦完成向10名廢舊銅供應商發行認股權證，據此，各供應商同意於以折讓價格供應合計目標數量79,500噸的廢舊銅原材料予本集團，有關安排可鼓勵該等供應商達到供應原材料的目標數量，及繼續與本集團維持合作關係。

於2015年4月，為了融資夯實流動資金及支持集團將來發展和擴充，本公司完成向華融(香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發行本金相當於約人民幣200,000,000元的可轉換股債券。

於2015年5月，本公司完成收購四川省保和富山再生資源開發有限公司(「保和富山」)的30%權益。本公司預期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提供潛在縱向擴張平台，以便日後進軍上游廢金屬業務。收購經營工業園(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所在地)的保和富山預期有利本集團日後於工業園內覓地擴張，同時推動本集團多元化拓展業務以擴大收入來源。

於2015年8月，本公司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綿陽鑫環鋁業有限公司(「鑫環鋁業」)的30%股本權益。交易完成後，鑫環鋁業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鑫環鋁業將專注利用廢鋁作為原材料，生產和銷售標準鋁錠及從事標準鋁錠貿易。透過擴展鋁產品業務，本公司預期可擴大其銷量，為現有及潛在客戶提供更全面的產品選擇及利用本公司現有原材料貨源、物流系統及技術專業知識達致協同效應。截至本公告日，本收購事項仍未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8月5日之公佈。

未來前景／展望

為刺激經濟而保持目標增長，中國政府自去年11月以來多次減息，並調低銀行儲備金的規定，加上採取其他措施寬鬆銀行信貸。再加上中國政府繼續加強基建投資，例如電網及鐵路建設，以穩定經濟增長。對於此等措施能否改善中國經濟我們抱審慎樂觀態度。因此，我們也繼續積極地尋求機會收購所屬行業的供應鏈業務以作進一步整合，繼續壯大我們的業務從而為股東們創建價值。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我們的營業額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物及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營業額(經扣除增值稅及其他稅項、退貨及折扣)已對銷本集團內部銷售。

下表載列我們的營業額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再生銅產品	946,178	1,564,772
銷售送配電纜	25,830	137,319
銷售通信電纜	7,626	44,523
銷售廢棄材料	15,708	10,298
合同製造收入	1,021	1,619
	<u>996,363</u>	<u>1,758,531</u>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為人民幣996,400,000元，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58,500,000元下降43.3%。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再生銅產品的營業額為人民幣946,200,000元，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64,800,000元下降39.5%，主要反映再生銅產品銷量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7,170公噸下降31.9%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329公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送配電纜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5,800,000元，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7,300,000元下跌81.2%。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通信電纜的營業額為人民幣7,600,000元，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500,000元下跌82.9%。有關跌幅乃主要由於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導致本集團的銅產品需求下降，銷量減少所致。

資本結構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主要由股東權益、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租賃及可轉換股債券所組成。本集團並無重大季節性借款要求。

於2015年4月13日，本公司完成向華融(香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合共32,61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0,000,000元)的可轉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10%計算，每季度支付。可轉換股債券的到期日為發行日期二週年當日，按初步兌換價每股1.40港元(可予調整)兌換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可轉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限制兌換權最多可行使至可轉換股債券的本金額16,300,000美元，可轉換為大約90,555,555股(根據可轉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文件中的一項條件，以商定的匯率計算，每發行一股轉換股，可轉換股債券的本金應減少0.18美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計息債項於所示日期的利率組合：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9.89	694,450	9.49	690,670
融資租賃下責任	6.97	45,396	7.06	52,498
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	34.35	142,028	—	—
定息借款總額		<u>881,874</u>		<u>743,168</u>

下表載列本集團計息債項於所示日期的到期情況：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	融資租賃下 責任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部分	總計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	融資租賃下 責任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部分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	394,450	16,245	-	410,695	390,670	16,471	-	407,141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300,000	14,536	142,028	456,564	300,000	14,309	-	314,309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	14,615	-	14,615	-	21,718	-	21,718
	<u>694,450</u>	<u>45,396</u>	<u>142,028</u>	<u>881,874</u>	<u>690,670</u>	<u>52,498</u>	<u>-</u>	<u>743,168</u>

於2015年1月19日，本公司以發行價每一份認股權證0.001港元向7名認購方發行133,650,000份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將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股份的權利，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30港元，按認股權證的歸屬條件分階段歸屬。歸屬條件為認購方(亦為本集團供應商)履行彼等各自於年度供應協議下的交易。根據年度供應協議，各供應商同意於2015年以固定折讓每噸人民幣1,000元，供應合計49,500噸的廢舊銅原材料予本集團。預期有關安排將鼓勵該等供應商達到供應原材料的目標數量，及繼續與本集團維持合作關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2月19日之公佈。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供應商已付運了6,044噸的廢舊銅原材料予本集團，因此16,319,242份認股權證亦相應歸屬

於2015年2月24日，本公司以發行價每一份認股權證0.001港元向3名認購方發行102,000,000份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將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股份的權利，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50港元，按認股權證的歸屬條件分階段歸屬。歸屬條件為認購方(亦為本集團供應商)履行彼等各自於年度供應協議下的交易，據此各供應商同意從2015年2月1日至2016年1月31日期間以固定折讓每噸人民幣2,000元的價格，供應合計30,000噸廢舊銅原材料予本集團。預期有關安排將鼓勵該等供應商達到供應原材料的目標數量，以及擴大本集團的原材料供應來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2月5日之公佈。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供應商已付運了2,449噸的廢舊銅原材料予本集團，因此8,328,062份認股權證亦相應歸屬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不包括已抵押存款人民幣74,400,000元)為人民幣56,700,000元(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800,000元)。

本集團的存貨減少人民幣160,100,000元至人民幣301,600,000元(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461,700,000元)，而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則增加人民幣45,500,000元至人民幣792,600,000元(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747,100,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周轉天數及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63.1天及139.9天，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分別為28.8天及67.4天。存貨周轉天數增加主要由於在期間內本集團銷售金額下降。中國經濟下滑導致對銅產品的需求下降及銅價格大幅波動導致部分客戶延遲採購或甚至縮減在2015年上半年採購規模都是本集團的銷售金額下降的主要原因。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增加反映在在2015年上半年中國的銀行及金融體系內的流動資金繼續緊絀，影響部分客戶在賬期內清還貨款的能力。

於2015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款項增加人民幣50,800,000元至人民幣87,100,000元(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6,300,000元)，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為10.3天，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1.0天。應付款項周轉天數與去年相比則較為穩定。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債項總額增加人民幣138,700,000元至人民幣881,9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743,200,000元)。增長主要由於發行了可換股債券，其初始公允價值大約為人民幣137,200,000元。本集團須就其債項遵守若干財務限制條款及抵押本集團若干資產作為擔保。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違反有關條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若干財務比率：

	於2015年 6月30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1.8	2.2
速動比率	1.5	1.6
債項權益比率*	75.8%	58.4%
淨債項權益比率#	71.0%	46.9%

* 計息債項總額／總權益。

計息債項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權益。

於2015年6月30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相比2014年12月31日有所降低的主要原因為(i)因為若干子公司成功申請暫緩繳納增值稅，所以應付增值稅金額有所上升；及(ii)因為銀行加大可用授信金額，所以應付票據金額有所上升。

於2015年6月30日，債項權益比率及淨債項權益比率相比2004年12月31日有所上升的主要原因為(i)期間內本公司發行可轉換股債券，導致債項水平上升；及(ii)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淨虧損。

資產抵押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資產賬面淨值已就若干銀行信貸、應付票據融資、融資租賃下的責任及未到期的期貨合約作出抵押：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531	176,328
租賃預付款	33,796	38,269
存貨	49,184	57,011
應收票據	—	4,000
應收政府補助	21,462	35,015
於擔保公司的存款	9,500	27,100
於銀行的存款	59,500	13,022
於融資租賃公司的存款	5,320	5,320
於證券經紀的存款	4	10,663
	<u>349,297</u>	<u>366,728</u>

商品風險

我們生產再生銅產品所用主要原材料為廢銅。我們須承受因全球及地區供求狀況影響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原材料價格波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銅期貨合約減輕其部分所承受銅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期貨合約的市值是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市場報價為基準。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未平倉銅期貨合約的名義合約價值金額為人民幣零元(於2014年12月31日：62,000,000元)。淨收益人民幣6,000,000元已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確認(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淨虧損人民幣3,200,000元)。

匯率風險

本集團內大部分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分交易亦以人民幣結算。然而，我們須承受主要涉及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以美元列值的可換股債券的貨幣風險。於2015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包括存入香港銀行款項4,000,000港元及800,000美元(合共相當於約人民幣8,100,000元)。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及融資租賃下責任均以人民幣列值，但可換股債券則以美元列值，其本金為32,61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0,000,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外匯風險。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貨幣的匯率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所持有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2015年5月27日，本公司完成收購保和富山的30%權益。收購的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35,000,000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22日之公佈。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本開支

我們的已計劃未來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額外廠房、機器及土地，我們認為此舉有助業務增長。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是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款項，有關金額約為人民幣106,200,000元。該資本開支從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支付。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4年2月21日(「上市日期」)(「上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每股1.13港元發行531,825,600股新股份(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時發行的新股份)。本公司已收訖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420,000,000元(扣除上市相關的專業費用後)。該等所得款項擬按照招股書所載業務計劃應用。招股書所披露業務計劃及所得款項使用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在編製招股書時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作出，同時所得款項已根據市場的實際發展使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當中的人民幣297,600,000已用作償還關聯方貸款、支付計劃中的資本開支如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研發項目，及償還若干營運資金貸款。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當中的人民幣106,200,000已用作支付計劃中的資本開支如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研發項目。

於2015年6月30日，若干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仍未即時用作招股書所述用途，有關款項已存入銀行(已抵押或無抵押)及其他金融機構作為存款。

報告期後事項

除刊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5所披露外，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於2015年6月30日後至本公佈日期為止進行任何重大的期後事項。

人力資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約923名僱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1,100,000元。本集團向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酬金計劃。此外，合資格員工亦可按其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獲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致力於組織內建立學習及分享文化。本集團的成功有賴由技巧純熟且士氣高昂的專業人員組成各職能部門，故此本集團重視僱員的個人培訓及發展以及建立團隊。本集團亦致力於承擔社會責任，聘用殘疾人士，並向他們提供適當的工作環境和保障。

股息

董事已決定將不會派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3.0港仙)。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廷斌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潘連勝先生及劉蓉女士組成，並根據上市規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責主要為與外聘核數師溝通；檢討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評估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狀況，並提出相應建議。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回顧期內，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及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配須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現時，俞建秋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由於俞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並於營運及管理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為了本集團的持續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由俞先生擔任兩個角色，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除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偏離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買賣證券交易規定標準的情況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亦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所有規定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刊登業績公佈

本業績公佈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mru.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會於適當時候派發予本公司股東，並且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鳴謝

董事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以及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付出的努力和貢獻。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主席
俞建秋

香港，2015年8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俞建秋先生(主席)、鄺偉信先生、劉漢玖先生、黃偉萍先生及朱玉芬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廷斌先生、潘連勝先生及劉蓉女士。